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20-03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 19 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2020 年第一次“山鹰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会议规则》”）的规定，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山鹰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2 月 25 日下午 1:00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安浦路 645 号滨江国际 6 号楼

（四）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以记名方式表决

（五）债权登记日：2020 年 1 月 23 日（会议原债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31 日，受疫情影响，沪市延期开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通知，债权登记日调整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

（六）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吴明武先生

（七）本次会议的内容及召集、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的内容及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山鹰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共 3 人，代表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数量共计 3,022,230 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张），占未偿还债券总数的 13.1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022,23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100.00%；反对 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0.00%；弃权 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0.00%。

四、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声先生、傅肖宁先生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山鹰纸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会议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